浙学助〔2019〕8号

关于组织开展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普通高校，各省属高中学校：

为进一步推动学生资助文化建设，强化资助育人功能，倡导自强自立意识和感恩奉献精神，根据《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感恩季”系列活动的通知》（浙学助〔2019〕3号）

安排，拟组织开展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国家资助，助我飞翔”为主题，献礼新中国成立70周年，表达对伟大祖国的热爱赞美，展示受助学生才艺和奉献精神，体现当代学生积极向上、青春阳光的精神风貌。

1. 举办单位

评选活动设高校组、高中（中职）组、中小学组，由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浙江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浙江省硬笔书法家协会主办，绍兴文理学院承办。

三、参加对象

全省各普通高校、省属高中学校和各地市中小学校在校学生。

四、作品内容与要求

（一）作品内容

**书：**毛笔书法、硬笔书法等，书体不限，尺寸不限，不收册页、对联、多条屏。书写内容提倡自撰诗词，勿用红纸、黑纸等深色纸书写。草书、篆书等书体需另附释文。

**画：**国画、油画、素描等，各种形式不限，尺寸不限。

1. 作品要求

书画作品无须装裱，拒收复印件或照片。每件作品需附《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作品登记表》（详见附件1）。参赛作品一律不退，作为主办方宣传、出版、交流、推介之用。凡向本次活动寄送作品的作者，均视为已确认遵守活动通知的各项规定。

五、活动安排

各市县、高校和省属高中学校要做好宣传工作，积极动员学生参加主题书画作品评选。

（一）作品推荐。各县区教育局将学校推荐的书画作品报设区市教育局汇总初选。各市教育局、省属高中学校和普通高校于6月30日前将选送的优秀作品（各单位报送数量不超过10件）和书画作品登记表、汇总表（详见附件2）统一寄送至绍兴文理学院。联系人：吴婕 ，联系电话：0575-84626611，E-mail:511043097@qq.com；邮寄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兰亭书法艺术学院。（作品邮寄时信封上请注明“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活动稿件XX组”）

（二）专家评选。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将对各地各校选送的作品进行初评，推荐优秀作品进行现场复评。届时将邀请浙江省硬笔书法家协会专家对优秀作者进行分享交流与专题辅导，最终分组各评选出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入围奖20名。优秀作品作者可获得申请加入浙江省硬笔书法家协会推荐资格。

（三）成果宣传。获奖作品将择优进行专场展示，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附件：1.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作品登记表

2.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作品汇总表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9年5月28日

附件1

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作品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作者姓名 |  | 性 别 |  |
| 学 校 |  |  专 业 |  |
| 班 级 |  | 手 机 |  |
| 作品题目 |  |
| 释文 （书法作品填写） |  |
| 作品构思（绘画作品填写） |  |

注：作者姓名可填写多名参与学生姓名，其他信息只需填写作品制作负责人的信息。

附件2

浙江省学生资助主题书画评选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作者姓名** | **作品名称**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9年5月30日印发